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

育局)

承辦人:課程督學 宋淑娟 電話:22289111+55504

電子信箱:Irene18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豐原高商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:中市教學字第11300343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七 (38704000E 1130034306 ATTACH1.pdf、

387040000E\_1130034306\_ATTACH2.pdf)

主旨:有關本府辦理113年防災士培訓,請各校鼓勵指派人員參訓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4月24日府授消管字第1130106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預計培訓300名防災士(詳細分配表見計畫書),各梯 次規劃如下:

# (一)第一梯次:

1、日期:113年5月30、31日(星期四、五)。

2、地點:豐原訓練中心。

## (二)第二梯次:

1、日期:113年7月20、21日(星期六、日)。

2、地點:大里區瑞城里活動中心。

### (三)第三梯次:

1、日期:113年8月21、22日(星期三、四)。

2、地點:豐原訓練中心。







- 三、防災士培訓時間計2日,課程包括災害防救知識及基本急救 技能,目的在於災害發生時能發揮自助、互助及合作之精 神,完訓後經內政部審核,將核發合格證書及識別證,並 逕郵寄予參訓人員。
- 四、為鼓勵公務人員及民眾參與防災士培訓,本課程為免費參加,並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2日前往,俾利完整參訓。
- 五、報名方式採雙軌併行,一般社區民眾可填寫表單報名或洽區公所承辦人彙整報名,機關派訓者請由承辦人彙整統一報名。學校教師採個人報名請至GOOGLE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cPMUSk2Vcwx2wJn77)填寫,請於113年5月17日(星期五)前,完成報名手續,因教育局分配名額有限,主辦單位保有審核權。
- 六、正式錄取將以電子郵件通知,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及培訓解釋之權利。另請單位承辦人及參訓人員加入 LINE群組(https://reurl.cc/N04Ean),以利後續訓練通知。
- 七、檢附防災士培訓計畫書及宣傳資料各1份,為響應環保,參 訓人員請自備環保杯。
- 正本: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嚴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嚴格高級中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學生事務室電2894489682文

